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明志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			備審資料審查	40%	1	面試
志願代碼	2141001	招生名額	2名			2	備審資料審查
資格條件	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應附證明文件): 1.參加微控制器應用之競賽或科學展覽並獲獎者。 2.對軟體撰寫及硬體設計方面有特殊才能並有具體產品或作者。			面試	60%	3	在校成績
						4	競賽成果
				--	--	--	--
				--	--	--	--
				優待加分條	--		
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	本系招收技職特才組						
指定項目甄審費	無須繳費	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	免繳費				
指定項目甄審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	109.01.13 (一) 22:00	備審資料繳交說明	備審資料繳交: 1.高中(職)在校成績(主要看微控制器應用相關科目之基礎能力)。 2.微控制器應用之作品及競賽成果,能證明此方面特殊才能(包括軟體程式及硬體電路)。 3.讀書計畫(微控制器應用方面之整體學習計畫)。				
指定項目甄審日期	109.02.05 (三)	指定項目甄審說明	面試項目: 1.軟體及硬體相關知識。 2.微控制器應用相關知識。 3.微控制程式撰寫。				
備註	一、二年級學生規定住校,備冷氣(需自費)、網路;餐廳統一供餐,三餐伙食費141元/每日。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0萬元,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有遠距課程,實習期需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明志科技大學 材料工程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			備審資料審查	50%	1	面試
志願代碼	2141002	招生名額	2名			2	備審資料審查
資格條件	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應附證明文件): 1.多益500分以上或托福iBT 55分或全民英檢中級複試。 2.獲得國際性材料相關之學術或技能競賽入選以上獎項。 3.獲得全國性材料相關之科展、專題製作、技能技藝競賽佳作以上獎項。			面試	50%	3	在校成績
						4	學術及技能傑出表現
				--	--	--	--
				優待加分條	--	--	--
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	本系招收技職特才組						
指定項目甄審費	無須繳費	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	免繳費				
指定項目甄審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	109.01.13 (一) 22:00	備審資料繳交說明	備審資料繳交: 1.多益500分以上或托福IBT55分或全民英檢中級複試之證明。 2.學術及技能傑出表現之證明。 3.自傳簡歷(含讀書計畫及研究計畫)。 4.在校歷年成績單。 5.選擇性繳交資料: 甲、專題製作報告 乙、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指定項目甄審日期	109.02.05 (三)	指定項目甄審說明	面試項目: 1.自我介紹。 2.對本校學習環境的認識。 3.對材料相關知識的瞭解。 4.學習材料的動機。				
備註	一、二年級學生規定住校,備冷氣(需自費)、網路;餐廳統一供餐,三餐伙食費141元/每日。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0萬元,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有遠距課程,實習期需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明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 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			備審資料審 查	50%	1	面試
志願代碼	2141003	招生名額	1名			2	備審資料審查
資格條件	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符合任一 項即可申請,應附證明文件): 1. 參加國內外創業、行銷或企劃等 商業相關競賽獲獎者。 2. 曾投入創新創業或群眾募資等活 動,能提出具體成效或證明者。 3. 新創事業負責人或合夥人,能提 出具體證明者。 4. 具有實際從事管理或領導工作經 驗,能提出具體成效或證明者。			面試	50%	3	在校成績
						4	得獎證明或競賽 成果
				--	--	--	--
						--	--
				優待加分 條件	--	--	
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	本系招收技職特才組請依規定完成各項備審文件的繳交以免影響本身權益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無須繳費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方式說明	免繳費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	109.01.13 (一) 22:00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	備審資料繳交: 1. 自傳簡歷(含自我介紹及讀書計畫)。 2. 在校歷年成績單、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 狀況報告書。 3. 各類有助審查之資料(如推薦函、特殊能力證明、得獎證明 、競賽成果或語文能力證明等)。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109.02.05 (三)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面試項目: 1. 自我介紹。 2. 商管領域專業知識。 3. 對學校學習環境的認識。 4. 其他有利於說明經營管理之能力。				
備註	一、二年級學生規定住校,備冷氣(需自費)、網路;餐廳統一供餐,三餐伙食費141元 /每日。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0萬元,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 達170餘家企業,期間有遠距課程,實習期需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明志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			備審資料審查	40%	1	面試
志願代碼	2141004	招生名額	1名			2	備審資料審查
資格條件	具曾協助公民營機構，投入創意設計、美術設計、影音創作等活動，能提出具體成效或證明者，並檢附文件。			面試	60%	3	在校成績
						4	得獎證明或競賽成果
				--	--	--	--
				--	--	--	--
				優待加分條	--		
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	請保持作品原創性為佳						
指定項目甄審費	無須繳費	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	免繳費				
指定項目甄審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	109.01.13 (一) 22:00	備審資料繳交說明	備審資料繳交： 1. 自傳簡歷(含自我介紹及讀書計畫)。 2. 在校歷年成績單、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狀況報告書。 3. 各類有助審查之資料(如推薦函、特殊能力證明、得獎證明、競賽成果或語文能力證明等)。				
指定項目甄審日期	109.02.05 (三)	指定項目甄審說明	面試項目： 1. 自我介紹。 2. 設計領域專業知識。 3. 對學校學習環境的認識。 4. 其他有利於說明工業設計或美術之能力。				
備註	一、二年級學生規定住校，備冷氣(需自費)、網路；餐廳統一供餐，三餐伙食費141元/每日。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0萬元，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有遠距課程，實習期需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						